

证券代码：300769

证券简称：德方纳米

公告编号：2023-103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孔令涌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反映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2023年8月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五

条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的规定，公司根据上述新规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调整，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孔令涌先生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选举董事万远鑫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李海臣先生（召集人）、毕晓婷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